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湘阴环评〔2021〕19号

关于湖南億鑫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路桥隧道模板栈桥成套设备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億鑫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湖南億鑫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路桥隧道模板栈桥成套设备建设项目”批复的报告》及有关附件已收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湖南億鑫机械有限公司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4 万元）在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金龙新区（湖南金锥电力工贸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内，其地理中心坐标为：（东经 $112^{\circ} 55' 45.30''$ ，北纬 $28^{\circ} 31' 40.11''$ ）建设年产 8000 吨路桥隧道模板栈桥成套设备建设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3900m^2 ，主要建设内容为机加工区（下料、切割、焊接、折弯、钻孔）、喷漆晾干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储存区、办公区、一般固废堆放区、危废储存间，给排水、绿化、消防、道路等辅助设施依托湖南金锥电力工贸有限公司现有设施。项目主要以钢材、焊丝、水性漆等为原料生产路桥隧道模板栈桥成套设备；项目主要设备有焊机、等离子下料切割机、折弯机、摇臂钻、锯床、行车、龙门吊、喷漆设施、



激光切割机等。主要生产工艺：原料---下料、切割、折弯、钻孔---焊接---喷漆、晾干---成品。（详见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该项目属于“未批先建”，我局已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执法，出具了整改通知书（岳环罚告字【2021】48号）。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湘阴县高新区总体规划要求，根据湘阴县项目联审联办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年产8000吨新型路桥隧道模板栈桥成套设备加工生产项目》的联审意见（湘阴项目联审〔2020〕22号）、湖南湘阴高新区管理委员会意见及湖南汇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评价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从环保角度考虑，我局原则上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

二、加强污染防治。项目营运过程中须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专家意见及批复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建设单位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废水污染防治工作。建设好雨污分流系统。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湘阴县第三污水处理厂管线接纳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再进入湘阴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类标准后排入洋沙河至洋沙湖。

（二）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合理布局生产车间，严格控制项目废气污染，加强日常监管，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管理，做好车间通风及作业人员的劳保措施，最大限度的降低生产过程无组织排放废气的产生。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项目喷漆、晾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通过过滤棉+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达到《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中排放限值要求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有机废气须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有机废气须达到《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表 3 中浓度限值要求。

（三）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进行合理布局，并做好基础减振、隔音、屏障和降噪等防治措施，厂界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强化日常环境管理，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规范建设好一般固体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和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漆渣、废液压油、含油抹布手套、废油桶、废 UV 灯管属于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储存间，委托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废边角料经收集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废水性漆包装桶、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五）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加强储存及生产各工序环节的安全管理，实行安全生产，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



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六) 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VOCs \leq 0.2t/a$ 。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等相关环境管理制度。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要求及时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和验收信息报送工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重新审核。

四、该项目须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申领排污许可证或登记。

五、加强环境监管。由岳阳市湘阴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环境监管。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至湖南湘阴县高新区管委会、岳阳市湘阴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湖南汇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抄送：岳阳市湘阴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湘阴县高新区管委会、湖南汇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